

【草案公示】

《中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动态维护方案（2026年）

中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6月

# 前言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为进一步做好“十五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要素保障工作，按照“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要求，依据各级各类“十五五”发展规划、专项规划，《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开展《中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本次动态维护在不突破《规划》确定的强制性管控要求和总体空间格局的前提下，聚焦年度规划实施体检工作中提出的突出问题和潜在风险，衔接贯通“十五五”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重点项目，对照动态维护工作正向优化相关要求，针对《规划》确定的三条控制线、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城市重要控制线、重点项目清单等内容进行正向优化。

注：本版本为征求意见稿，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审批成果为准。

# 1.概述

## 1.1工作目的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安排部署，统筹协调空间需求，切实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和资源要素配置能力，有力保障中宁县“十五五”重大战略、重要产业和重点项目落地，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政策的新要求，确保刚性约束与弹性适配统一，提升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全域全类型全周期治理能力，基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体检结果，结合审批管理数据以及低效用地再开发等存量用地盘活工作以及新的片区规划要求，解决规划体检发现的突出问题，修正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偏差，提升规划实施适配性和传导性，开展本次动态维护。

## 1.2 基本原则

### 坚持 安全底线

坚守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责任，依法依规开展规划动态维护（或技术修正），推动国土空间格局与共同富裕现代化生产力布局更加适应。

### 坚持 问题导向

以规划实施体检为前提，以问题为导向，充分衔接“十五五”规划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和重点工程的空间需求，夯实动态维护工作基础。

### 坚持 系统思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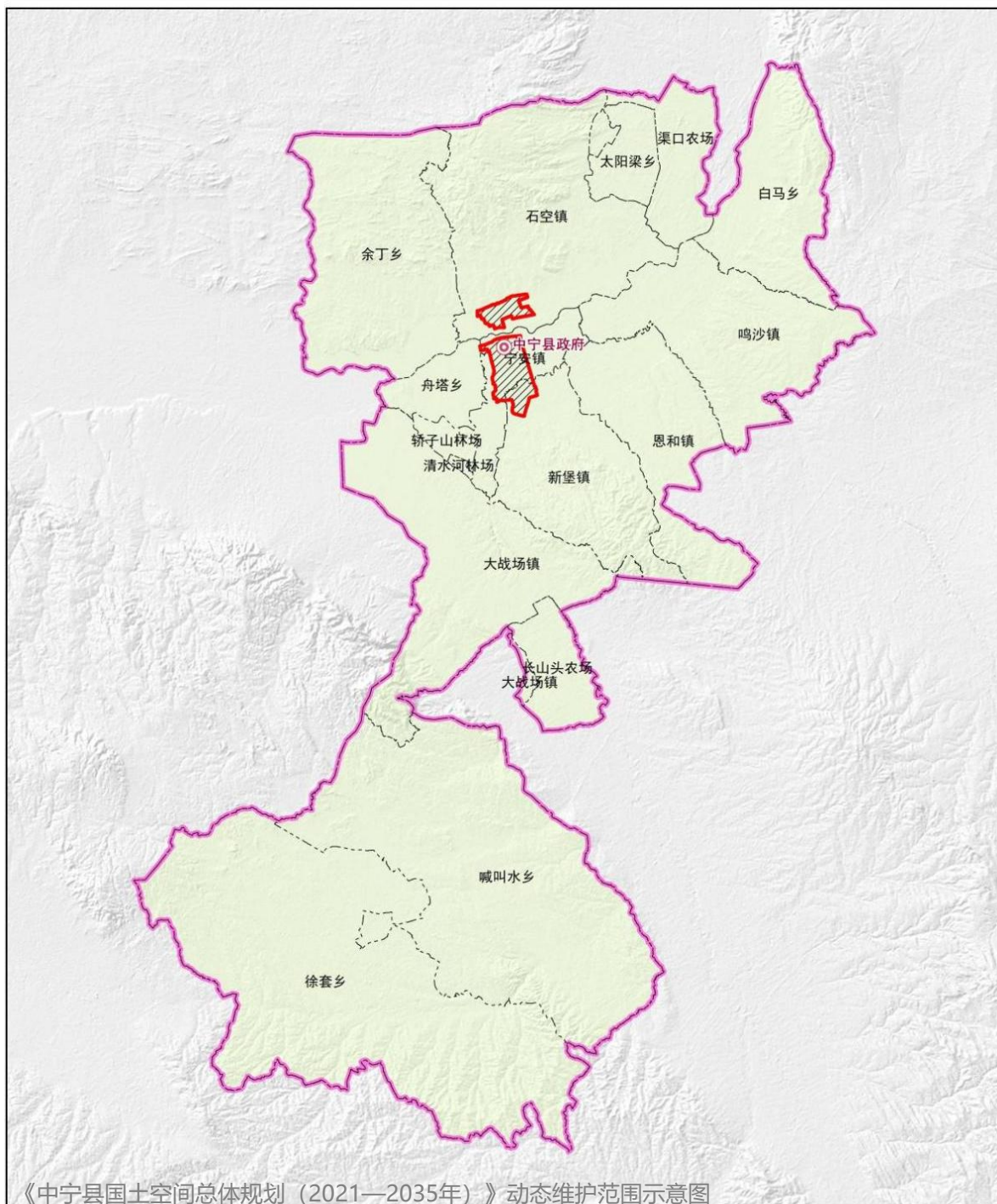
遵循规划总体目标，结合发展实际推动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功能布局正向优化，提升国土空间资源要素配置效率，推动规划落地实施。

### 坚持 数字赋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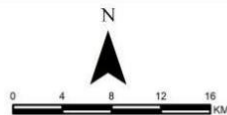
全面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支撑规划动态维护全流程的规范、高效、精准管理，实现国土空间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 1.3 动态维护内容及范围

动态维护范围为中宁县县域，维护内容包含三条控制线、中心城区规划布局、规划分区以及重点建设项目列表。



图例  
中心城区范围  
县界  
县政府驻地  
乡镇界



## 2.三条控制线维护

### 永久基本农田

**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生态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原则，正向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在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的基础上，衔接永久基本农田优化调整专项工作及《宁夏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2025—2035年）》，调出永久基本农田4.97万亩，调入永久基本农田5.09万亩，调整后超额完成保护任务，永久基本农田平均质量等别提升、连片度显著提高、碎小图斑数量大幅减少，耕地稳定性与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

### 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品质有提高”的原则，正向优化城镇开发边界。**

遵循自然资源部《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强化集中连片、节约集约要求，优化城镇建设用地布局，规范城镇开发边界调入调出。调入城镇开发边界118.26公顷，调出城镇开发边界118.26公顷，优化后未突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进一步优化城镇功能布局，推动城镇集约紧凑发展。

# 3.中心城区规划布局维护

## 3.1中心城区用地布局维护

按照“总体格局稳定、空间结构优化、功能布局完善”的原则，在规划用地总面积不减少的前提下，重点针对经营性用地优化为公益性用地、公益性用地之间优化，以及公益性用地布局优化等情形进行维护。

<b>公益性用地布局优化</b>	<b>公益性用地之间优化</b>	<b>经营性优化为公益性用地</b>	<b>其他用地布局优化</b>	<b>城镇开发边界调出布局优化</b>
9个地块 39.53公顷	15个地块 13.33公顷	9个地块 9.11公顷	14个地块 13.29公顷	3个地块 73.93公顷

## 3.2城市重要控制线维护

按照“总量不减少、布局更优化、功能有提升”的原则，结合用地审批情况及相关主管部门意见，对城市绿线和城市黄线进行正向优化。

### 绿线

针对历年审批用地所涉及的“城市绿线”范围予以调整，保障重点基础设施顺利落地；同时，联动中心城区用地布局优化调整涉及的“城市绿线”进行调整，推动中心城区范围内用地功能更完善、空间布局更合理。本次维护调出绿线8公顷，调入绿线8公顷，维护后总面积不减少、生态功能有提升。

### 黄线

对规划实施过程中，部分基础设施选址与规划用地布局发生变化的“城市黄线”，结合选址变化进行适应性调整；同时，结合用地布局联动维护“城市黄线”。本次维护调出黄线2.12公顷，调入黄线2.12公顷，维护后“城市黄线”面积保持不变。

# 4.规划分区维护

## 4.1 县域规划分区

按照“整体协调、集中连片、完整联通”的原则，结合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同步联动优化规划分区。

### 农田保护区

结合永久基本农田调整维护农田保护区，维护后占比增加0.06%。

### 城镇发展区

结合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和项目安排维护城镇发展区，维护后比例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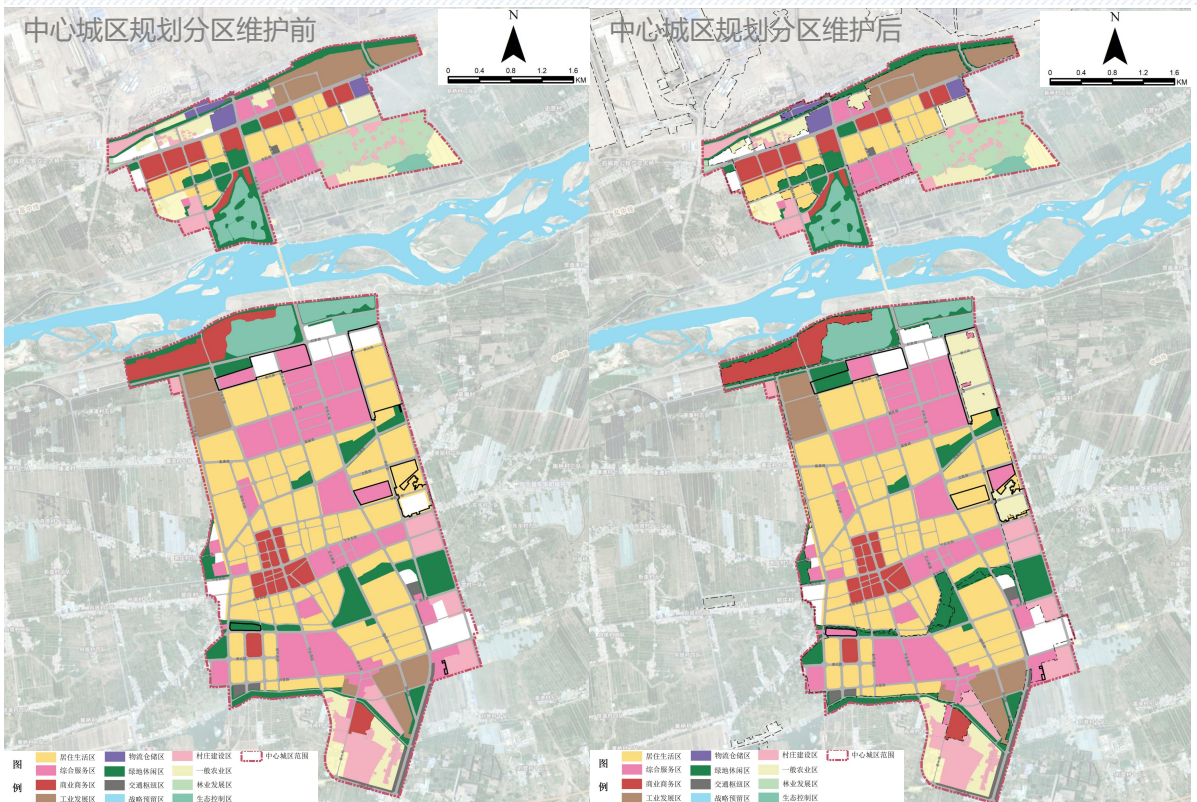
### 乡村发展区

结合三线优化联动调整，维护后占比减少0.06%。

其他分区不涉及，规模占比未发生变化。

## 4.2 中心城区规划分区

结合中心城区规划用地布局优化，联动调整城镇集中建设区二级规划分区，推动各类空间功能协同衔接。



## 5.其他内容维护

### 5.1村庄分类

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分类认定标准》，结合中宁县村庄分类认定情况，仅针对133个行政村进行维护，国有农场、林场等特殊行政单元不做分类。本次维护78个行政村分类，取消整治改善类村庄类型。

类型	集聚提升	城郊融合	特色保护	搬迁撤并	整治改善
维护前	50	12	1	11	61
维护后	116	10	6	1	0

### 5.2 专项规划编制清单

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对《规划》确定的8类30项专项规划编制清单进行系统优化与动态更新。结合规划年度体检、政策调整、项目落地、行业发展新需求，对清单内专项规划进行增补、清退、保留的常态化管理工作。

#### 增补

- 3项：公共服务设施类1项、安全防灾减灾类1项、市政基础设施类1项

#### 清退

- 23项：资源与环境保护3项、国土整治和修复2项、公共服务设施6项、交通设施4项、安全防灾减灾1项、商业设施1项、市政基础6项、其他1项

#### 保留

- 7项：资源与环境保护类1项、国土整治和修复类1项、公共服务设施类1项、安全防灾减灾类2项、市政基础类1项

## 6.动态维护成效

### 成效1：安全底线更加稳固

通过衔接永久基本农田优进劣出，调出零星破碎、质量偏低、不符合划定要求地块，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5亩以下图斑数量减少、高标准农田占比提升0.06%、集中连片度进一步提高。结合城市发展诉求，进一步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布局，已批开发区、城镇工业用地、城镇住宅用地、城镇商业用地划入率提升1%，城镇开发边界对县级重点项目要素保障更加精准。

### 成效2：空间布局更加优化

结合“三条控制线”优化结果，联动调整县域生态保护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等规划分区，实现上下传导一致、边界清晰、主导功能稳定。通过公益性用地内部优化、经营性用地转公益性用地、闲置与低效用地盘活等方式，优化公共服务与民生配套布局；联动城镇开发边界调整调出暂无建设需求的城镇用地保障近期建设，推动用地结构提质增效。

### 成效3：发展支撑更加有力

通过充分对接各级各类“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支撑保障作用，系统梳理223个重点项目增补清单，形成实施、延续、增补的动态管理机制，有力保障了中宁县“十五五”重大战略、重要产业和重点项目空间诉求，为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夯实规划依据，提高了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性。